

评估项目委托协议

项目名称	隆化县100MW风电项目		
委托事项	评估项目申请报告		
项目总投资 (送审金额)	72044.74万元	基本付费额	4万元
复杂程度系数		0.7	
本次付费合计	2.8万元		
委托单位联系人 和联系电话	魏峰 13313383335	被委托单位联系人 和联系电话	河北弘益节能环保 技术有限公司 李泽华 15232186667
项目建设单位	隆化县建昇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孙淼 13353211074
委托日期	2024.12.23	评估时限 (项目单位修改材料 时间不计入)	5个工作日
评估重点及要 求	接受委托的工程咨询机构应当在项目核准机关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评估报告，并对评估结论承担责任。对项目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方案、环境保护、项目招标与投标、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社会影响评价等方面进行评估。		
备注	30个工作日内出具评估报告(包含项目单位修改材料时间)		
(委托单位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单位签字或盖章) 	